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度第五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 2021 年度 第五次临时董事会于2021年11月10日上午9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 结合的方式召开,本次董事会会议已于2021年11月4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通讯 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,实际出席7名,其中董事林心涵女士、董事陈君 豪先生、董事李磊先生、独立董事胡开梁先生、独立董事周铁华先生、独立董事 陈莞女士以通讯方式参会。会议由董事长金文明先生召集与主持,部分监事、高 管列席了会议,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、召开方式、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 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,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 大会审议批准。

公司原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"立信")为 公司提供审计服务, 在执行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, 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 职责。鉴于立信已连续多年担任公司审计机构,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,经综 合考虑,公司拟聘请和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 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,聘期一年。

表决结果:同意票7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 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的公告》。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,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 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《独 立董事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》、《独立董事关于 2021 年度第 五次临时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,公司计划适度减少董事会董事人数,将董事会的人数由7名减至6名,其中独立董事由3名减至2名,同时,基于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,取消于2021年7月15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《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公司法》的规定,公司需对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董事会构成的条款进行修改,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《公司章程》的具体修订情况如下:

本次修订前		本次修订后	
第一百零八条	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	第一百零八条	董事会由六名董事组
成,其中独立董事三人,设董事长一人,		成,其中独立董事 两 人,设董事长一人,	
副董事长一人。		副董事长一人。	

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详见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 表决结果: 同意票 7 票, 反对票 0 票, 弃权票 0 票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召开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相关议案,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票 7 票, 反对票 0 票, 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 2021 年度第五次临时董事会决议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
- 3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2021年度第五次临时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1年11月11日